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12/04/26	發言時間	17:54:50
發言人	呂世民	發言人職稱	財務處處長	發言人電話	03-6662866轉105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				
符合條款	第 11 款	事實發生日	112/04/26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 112/04/26</p> <p>2. 增資資金來源: 盈餘轉增資。</p> <p>3. 是否採總括申報發行新股(是, 請併敘明預定發行期間/否): 否</p> <p>4. 全案發行總金額及股數(如屬盈餘或公積轉增資, 發行股數則不含配發給員工部分): 20,337,900元、2,033,790股</p> <p>5. 採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, 本次發行金額及股數: 不適用。</p> <p>6. 採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, 本次發行後, 剩餘之金額及股數餘額: 不適用。</p> <p>7. 每股面額: 新台幣10元整。</p> <p>8. 發行價格: 不適用</p> <p>9. 員工認購股數或配發金額: 不適用。</p> <p>10. 公開銷售股數: 不適用</p> <p>11. 原股東認購或無償配發比例(請註明暫定每仟股認購或配發股數): 每仟股無償配發30股。</p> <p>12. 畸零股及逾期未認購股份之處理方式: 股東之股票股利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以現金發放至元為止, 其所產生之股份差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。</p> <p>13.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: 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。</p> <p>14. 本次增資資金用途: 充裕營運資金,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需要。</p> <p>15. 其他應敘明事項: (1) 擬俟本案提請股東常會通過, 及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, 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基準日、發放日及相關事宜。 (2) 本次盈餘轉增資嗣後如因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變動, 致股東配股率發生變動者, 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調整事宜。</p>				